



清远市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

城区法院

2022年02月23日 你(单位)提出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申请, 受理编号为 202202230507 。
经查询, 结果如下:

面积单位: 平方米

权利人	林湘雯		证件号码	\	
共有情况	\		登记时间	\	
登记原因	\		产权类型	\	
坐落	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广清大道759号米娅新城阿尔勒中心5幢三单元404				
不动产单元号	441802008006GB00004F00180042	不动产权证书/证明号	\		
土地用途	\		权利类型	\	
土地面积	\	房屋建筑面积	57.32	权利性质	\
房屋套内面积	\	房屋用途	住宅	土地使用终止日期	\
注销信息	\				
备注	<p>*抵押情况: 1、抵押权人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经济开发区支行; 抵押人: 林湘雯; 抵押方式: 其它不动产抵押权预告登记; 登记证明号: 粤(2019)清远市不动产证明第0003006号; 抵押期限: 2018-12-05至2050-12-05; 被担保债权数额: 42.1万元; 最高债权数额: 42.1万元; 登记时间: 2019-01-09。</p> <p>*查封情况: 1、查封文号: (2022)粤1802执608号; 登记时间: 2022-02-21; 查封单位: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; 轮候顺序: 0; 申请执行人: 林湘雯; 被告: 清远联投置业有限公司。</p> <p>*异议情况: 无异议。</p>				
电脑状态					
<p>本人确认以上信息与现实情况相符, 本人自愿承担如因疏忽或隐瞒事实造成的损失和责任。</p> <p>签名: _____</p> <p>日期: _____</p>					



2022年02月23日 11:49:15